

附件 2:

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民主党派参政议政专项业务费

实施单位(公章): 中国民主同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委员会

主管部门(公章): 中国民主同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委员会

项目负责人(签章): 张 慧

填报时间: 2026 年 03 月 25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及自治区财政厅关于2026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最新部署，预算绩效管理已成为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建立现代财政制度的关键举措。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关于“提质增效”的要求，本单位坚持“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原则，对2025年度参政议政专项经费开展绩效评价，以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升民主党派参政履职的公共服务质量。

2026年是“十五五”规划全面实施的开局之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强调“坚持内需主导，建设强大国内市场”“坚持创新驱动，加紧培育壮大新动能”。自治区党委明确要求“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锚定党中央赋予新疆的‘五大战略定位’，紧贴民生推动高质量发展”。这些部署要求为民主党派参政议政工作指明了方向。

本项目属部门（单位）确定的经常性项目，2025年自治区财政预算资金42万元，起止时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项目旨在发挥民盟文化教育以及科学技术界别优势和盟员集体智慧，结合自治区党委和政府的中心工作，聚焦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在疆内外开展专题调研，积极建言献策，提出有价值的提案和建议。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1.总体目标

发挥民主党派参政议政职能，结合民盟文化教育以及科学技术界别优势和盟员集体智慧，围绕新疆工作总目标，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关注民族团结和社会稳定，以巩固发展民族团结、大力保障改善民生、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为重点，深入各地州开展专题调研、撰写调研报告，致力于找出问题根源并为党委和政府解决问题提出有价值、操作性强的对策建议，向全国政协和自治区政协报送高质量提案及大会发言，反映社情民意信息，为实现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贡献力量。

2.阶段性目标

第一季度：提交自治区政协会议提案数量 ≥ 1 件；提交自治区政协会议全委会提案篇次不少于10篇；提交全国政协提案篇次不少于2篇；反映社情民意信息工作提案篇次不少于5篇。

第二季度：提交自治区政协议政专题常委会大会发言数1件，提交自治区政协月度协商会发言数量不少于1件，自治区政协审查通过立案的提案数量 ≥ 5 件，开展专题调研不少于2次；反映社情民意信息工作提案篇次不少于8篇。

第三季度：提交自治区政协议政专题常委会大会发言数1件，开展疆内专题调研数量 ≥ 2 次，提交自治区政协月度协商会发言数量不少于1件，反映社情民意信息工作提案篇次不少于8篇。

第四季度：完成调研报告数量不少于5个，盟员满意度 $\geq 90\%$ ，围绕总目标开展调研，致力于提出有操作性的建议，为

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献计出力。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旨在通过评价改善预算部门的财政支出管理,优化资源配置及提高公共服务水平。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文件精神,对民盟新疆区委会 2025 年度参政议政专项经费进行绩效评价,从专项资金的角度探寻项目支出的效率和效益,提出有针对性的建议,进一步提高专项资金的有效利用度,提升参政议政调研工作水平。

本次评价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和项目绩效三个维度进行,评价对象为民盟新疆区委会 2025 年度参政议政专项调研费,评价核心为专项资金的支出完成情况和效果。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本次绩效评价秉承科学规范、公开公正、绩效相关等原则,运用定量为主、定量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进行数据分析,总结经验做法,反思项目立项、预算制定、实施和管理中的问题,以切实提升财政资金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和精细化水平,保障项目实施、管理的有效性。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自评价项目启动以来,明确了评价的目的、方法、原则、指标、标准等,经过数据采集、数据复核及数据分析等环节,顺利完成了民盟新疆区委会 2025 年度参政议政专项调研费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根据民盟新疆区委会 2025 年度参政议政专项经费项目的主要内容，综合考虑项目绩效目标和实际情况，对项目进行客观评价。该项目结合自治区党委和政府的中心工作，围绕新疆工作总目标，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关注民族团结和社会稳定，以巩固发展民族团结、大力保障改善民生、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为重点，提出有价值、操作性强的对策建议，较好地完成了预期目标。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从立项规范性、绩效目标设定合理性 2 个方面进行考察。民盟新疆区委会 2025 年度参政议政专项调研费项目为自治区部门单位经常性项目，以保障参政议政工作为目的，用于参政议政调研中产生的住宿费、租车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差旅费等。绩效目标设置合理，符合民盟新疆区委会的工作职责，该项目立项符合规定程序，且审批文件和材料完备。

（二）项目过程情况。

民盟新疆区委会紧紧围绕新疆工作总目标，按照自治区党委的安排部署，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制定了年度参政议政调研计划，按照计划有步骤地开展了一系列参政议政调研工作。项目资金使用严格执行《专项调研经费管理办法》，指定专人从事绩效管理工作，区委会统筹管理项目经费并严格按照单位财务制度和预算支出范围使用，实行专款专用。

（三）项目产出情况。

民盟新疆区委会 2025 年度参政议政专项调研费项目产出情

况良好：

开展疆内专题调研不少于2次，实际完成3次；

提交全国政协会议提案数量不少于2件，实际完成2件；

在自治区政协会议提交全委会提案篇次不少于10篇，实际完成10篇；

完成调研报告数量不少于5篇，实际完成5篇；

印刷刊物《新疆盟讯》不少于2期，实际完成2期；

做好在政协会议上反映社情民意信息工作提案篇次不少于20件，实际完成21件。

（四）项目效益情况。

民盟新疆区委会发挥界别优势，深入开展专题调研，提出了许多有价值、操作性强的对策建议，为实现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贡献了智慧和力量。项目资金执行进度合理，于2025年底前全部执行完毕。

组织盟员对民盟新疆区委会当年的工作开展民意测评，满意度 $\geq 90\%$ ，实际测评满意度达到90%以上。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 强化组织领导，明确职责分配。为确保参政议政工作的顺利开展，成立了以主任委员为组长、副主任委员为副组长的预算绩效领导小组，负责领导、统筹、协调参政议政调研工作。组长负责项目整体的指导、协调和监督，副组长负责资金使用的检查监督。

2. 合理安排使用资金，严抓专项资金的规范使用。为保证资金的安全、合理、高效使用，制定了《专项调研经费管理办

法》，指定专人从事绩效管理工作，区委会统筹管理项目经费并严格按照单位财务制度和预算支出范围使用，项目资金受自治区财政部门的监管，严格实行专款专用。

3. 健全内控制度体系。2025 年，区委会对机关所有制度进行了更新补充，制定完善了《预算业务管理制度》《收支业务管理制度》《资产业务管理制度》《采购业务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等七项业务层面内部控制制度，使各项管理工作更加细致科学规范。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资金使用进度与分阶段目标的匹配程度需加强。从项目总体看，项目预算与目标是匹配的，但从项目分阶段来看，分阶段目标和预算资金使用进度的匹配程度需进一步加强。

民主党派以参政议政为主，难以对专项资金订立具体的经济效益指标。参政议政工作的产出主要体现在政策建议的采纳、社会效益的提升等方面，经济效益难以量化。

资产绩效管理填报不够规范。2025 年更换了财务人员，新入职人员对资产绩效管理业务不够熟练，对平台填报要求和佐证材料上传标准理解不到位，导致资产绩效复核得分偏低。

六、有关建议

科学计划预算资金使用进度。建议进一步细化项目分阶段工作计划，合理安排资金支出进度，提高分阶段目标和预算资金使用进度的匹配度。

完善绩效指标体系。结合民主党派参政议政工作特点，进一步优化绩效指标设置，探索建立更具针对性的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强财务人员业务培训。针对新入职财务人员，加强预算绩效管理、资产管理和内控制度等方面的业务培训，提高平台填报和佐证材料上传的规范性。

强化内控制度执行。持续完善和严格执行各项内控制度，确保“按制度办事、按程序操作”落到实处，不断提升单位管理科学化、规范化水平。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